

关于泰康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19 年 12 月 9 日起，本公司旗下泰康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证券简称：泰康 300；认购代码：515383；申赎代码：515381；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5380，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增加海通证券为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网下现金和网下股票认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2、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2月9日